



## 故乡中的“异乡人”

演讲完后，正赶上“五·一”小长假，我就从北京直接回到乡下老家。今年东北气温回升得快。去年“五·一”我回来的时候，到处一片荒凉，而今年已经满目新绿了。邻院几株一人多高的李子树、樱桃树正在开花。未叶先花，开得密密麻麻，白白嫩嫩，雪人似的排列在木篱的另一侧。自家院内去年移栽的海棠也开花了。一朵朵，一簇簇，有的含苞欲放，有的整个绽开。白色，粉色，或白里透粉，或粉里透白。洁净，洗练，矜持，却又顾盼生辉，楚楚动人。难怪古人谓“只恐夜深花睡去，故烧高烛照红妆”。还有，同是去年移栽的一棵山梨树也开花了，只开一簇。数数，有四五朵。白色，纯白。白得那么温润，那么高洁，那么娇贵。为什么只开一簇呢？而且开在树的中正，开在嫩叶初生的枝条顶端。“梨花一枝春带雨，玉容寂寞泪阑干”。古人对花、对梨花之美的感悟和表达真是细腻入微，出神入化。

弟弟妹妹们来了，来见我这个大哥哥。多少沾亲带故的乡亲们也来了，来见我这个远方游子。大半年没见了，见了当然高兴。聊天，吃饭，喝酒，抽烟，聊天。一人问我北大清华演讲有什么收获。于是我讲起那里的男孩女孩对我讲的内容多么感兴趣，反响多么热烈，多么让我感动……讲着讲着，我陡然发现他们完全心不在焉。怎么回事呢？不是问我有什么收获吗？一个妹妹开口了：“大哥，人家问你收获多少钞票？你看你……”

接下去，他们索性把我晾在一边，开始谈麻将，谁谁赢了多少，某某输了多少，谁谁脑梗后脑袋转动不灵输了四五千，某某输了又不认账结果不欢而散……忽然，我涌起一股孤独感。我悄然离席。独自面对海棠花，面对蒲公英久久注视……

或许还是村上春树说得对：“无论置身何处，我们的某一部分都是异乡人(stranger)”。是的，我有可能正在成为之于故乡的“异乡人”，成为亲人中的孤独者。抑或，故乡的某一部分正在化为“异乡”。

## 买车还是买葡萄架

清晨，葡萄架缀满晶莹的露珠；正

午，断然屏蔽火热的阳光；傍晚，轻轻连线金色的夕晖；入夜，留出几颗眨闪的星星。俄罗斯民间有个说法：“一个人能否获得幸福，就要看他能否在紫丁香丛中找到五个瓣的花朵。”而我要说，一个人能否获得幸福，就要看他能否拥有葡萄架。也巧，离葡萄架一侧不远的山脚下就有紫丁香。索性让我引用俄罗斯名曲《紫丁香》描绘这美好的环境：“看霞光正升起/露水沾满草地/清晨散发着温馨气息/芳香阵阵飘逸/丁香花影浓密……”（张宁译）俄罗斯到底是个崇拜诗和诗人的诗性民族。遗憾的是，诗性正曾以唐诗光耀世界的中国大地上流失，似乎没有多少国人关爱身边的一草一木一花一叶。即使在这个意义上，我也希望有更多的城里人慨然做出我这样的决定，不买车，买葡萄架——到处趴满屁股冒烟的钢铁甲壳虫的国土与到处长满葡萄架和紫丁香的国土之间，你觉得在哪里生活更爽更幸福？

## 我爱乡下

下午雨过天青。我坐在窗前喝茶。迎窗是几丛百日草，东北习称“步登高”。在我见过的花中，惟有此花颜色最全，真正五颜六色，而且只仰不俯，开花时一定昂首朝天，一副登高之态。这是东北乡下最常见的花。于我是最富乡愁意味的花，连同祖母脸上慈祥的皱纹和终日操劳的母亲的瘦削的背影，带着永远的温馨和感动定格在了遥远的记忆中——或许我是为此才回乡下的。

看罢百日草，蓦然举目，白云正在山梁松树尖上缓缓飘移。除了看花，我还喜欢看云。云自由、自得、自在。或为朝霞，或为落晖，或为白兔，或为苍狗。合而横无际涯，分而惊鸿独飞，重而雷霆万钧，轻而吹弹可破。风受高山之阻，水有深壑之隔。千变万化自由自在，莫有如云者。古之智者曰云在天空水在瓶，古之诗人谓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古之官员如唐代狄仁杰一生离乡宦游。某日公干途中，忽望望云思亲，下马立坡，泪如雨下……

总之，我爱乡下，爱乡下的一草一木。借用股海光的话说，“我爱云、树、山、海和潺潺的流泉”，“我愿意像只蝴蝶在花间乱飞，我愿意像只小鹿在林间奔驰。”某日我在日记中写道：知我心者，惟瓜豆花草耳。况晨风夕月暮霭朝晖，复

以鸡鸣野径蛙跃古池——彼村上何若此村上！村上川端井上田边，任我漫步其间。人间乐事，莫过于此。偶有故友来访，葡萄架下，把酒临风，东篱菊前，品茗谈笑，正可谓山中方一日，世上已千年。

然而明天我必须回去了，也应该回去了。我爱乡下，也爱课堂。或许，我终生都将往来于乡下与课堂之间。若将二者从我的生活中突然拿走，我很有可能不知如何生活。

## 文化，更是一种守护

不错，从身体栖居或安顿肉身的角度来说，城市确乎是不二之选。它太会侍候和讨好我们的身体了：热了有空调，冷了有暖气，落座有沙发，睡觉有席梦思，拉撒有抽水马桶，散步有彩色地砖，餐饮有酒肆茶楼，购物有大小超市……城市的一切都是为了让身体舒服和生活方便而营造的，在这点上可以说应有尽有。惟一没有的是诗意。这是因为，诗意产生于自然，而城市离间了人与自然的关系，砍掉了树林，屏蔽了星星，硬化了泥土；诗意产于从容，而城市让人们在个人利益最大化的博弈中疲于奔命；诗意产生于纯粹与纯洁，而城市使得人们在物欲横流的脏水沟里变得污秽不堪。法国人安托马·菲雷埃1690年为新编《通用词典》作注解说：“耕种土地是人类曾经从事的一切活动中最诚实、最纯洁的活动。”而文化，则是“人类为使土地肥沃、种植树木和栽培植物所采取的耕耘和改良措施。”然而城市恰恰与此背道而驰。城市成了土地的破坏者，成了农耕文化和田园风光的终结者，唆使吮吸大地母亲乳汁长大的人类恩将仇报，愈发在其母体上胡作非为。换言之，以断代式思维和掠夺式行为向前推进的现代化、城市化进程正在毫不留情地消解诗意，删除诗意传奇。

我还觉得，删除的不仅仅是诗意，而且可能是诗本身。众所周知，诗经、楚辞、汉赋和唐诗宋词所依托和表达的大多是乡村风光。乡村的消失，势必在很大程度上阻断我们，尤其我们下一代对古诗词的理解、体悟和欣赏。小桥流水、平湖归帆、杏花春雨、秋月霜天、渡头落日、墟上炊烟以至灞桥杨柳、易水风寒……假如真有一天，这些画面中一一唐突地竖起整齐划一的混凝土楼房，那将是多么触目惊心的场景啊！何止诗，山水国

画等艺术都可能随之消失。

是的，所谓文化，在很多时候更是一种守护。

## 旅游：寻找失落的故乡

我思忖，旅游至少可分为两类。一类是寻找陌生美，体验异文化冲击，如境外游和境内边塞之旅。另一类是寻找熟识美，体认某种已逝的记忆。以中国古典言之，即“似曾相识燕归来”、“风景旧曾谙”。用我翻译当中遇到的法语来说，大约就是dejà-vu（既视感）。再换个说法，前者是探访他乡或异乡，充满好奇心和求知欲；后者则是追问故乡，怀有寻根意识和归省情思，所去之处无不是扩大了故乡，无不是为了给乡愁以慰藉。在这个意义上，后者也是在寻找自己的童年以至人类的童年，因而脚步每每迈向乡村或依稀保有乡村面影的小城小镇。

雷蒙·威廉斯有一本书叫《乡愁与城市》。他在书中写道：“一种关于乡村的观点往往是一种关于童年的观点：不仅仅是关于当地的记忆，或是理想化的共有的记忆，还有对童年的感受，对全心全意沉浸于自己世界中那种快乐的感觉——在我们的成长过程中，我们最终疏远了自己的这个世界并与之分离，结果这种感觉和那个童年世界一起变成了我们观察的对象。”这段话不妨视之为对后一类旅行的理性解释和补充。是的，是在寻找最终疏离了自己或者莫如说自己疏离的那个世界和对那个世界的童年感受。简单说来，怀旧、怀乡！

那么，我的青州旅游属于哪一类呢？答案已不言而喻：属于后者。对我来说，青州不外乎是之于我的扩大了、泛化了的故乡。抑或，我在青州找到了自己已然失落的故乡、已然失落的童年。惟其如此，我才连游三次仍乐此不疲。在广义上，我和我这样的人是在迷恋现代化、城镇化前的宁静，迷恋小桥流水、炊烟晚霞的温情，迷恋人类永远无法返回的童年和庇护童年的“周庄”。

而这，也说明自己老了——自己已不具有登高远眺喷薄欲出的朝阳的体力和勇气了。就此而言，之于我，青州之旅并不仅仅是寻找故乡、寻找庇护童年的“周庄”和自己，也可能是在寻找身为都市异乡人的当下的自己。

### 新书



《时间之间》  
(英)珍妮特·温特森/著 于是/译  
未读·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6-4  
定价 49.80元

新生儿帕蒂塔被亲生父亲列奥以“送回她亲生父亲那里”的名义遗弃在医院的“婴儿岛”里，但一场意外使她从未抵达。帕蒂塔成了列奥狂热嫉妒的牺牲品，嫉妒的对象是他最爱的两个人——竭力要全身心占有的挚爱、有孕在身的妻子咪咪，和少年时的恋人、终生的朋友赛诺。列奥觉得咪咪和赛诺有染。对帕蒂塔的人生来说，时空就此错位。从出生到十八岁，从伦敦到新波西米亚，她从未想过，被时空裂隙吞没的自己，是一切救赎的希望所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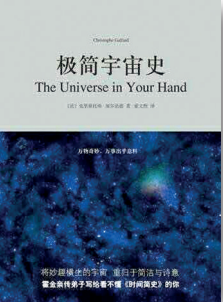
《活着为了讲述》  
(哥伦比亚) 加西亚·马尔克斯/著 李静/译  
南海出版公司 2016-4  
定价 55.00元

他是举世闻名的文学大师，同时，他也是一个爱讲故事的孩子。“二十二岁的最后一个月，陪母亲回乡卖房子”不仅是这本书的开篇，也标志着马尔克斯文学生命的开始。马尔克斯没有采用线性的时间顺序，而是自如地在时间、事件中切换。外祖母神奇的鬼怪世界、外祖父的战争故事、挥之不去的老宅记忆、求学经历中的奇遇与机遇、启发并滋养过他的记者生涯……正如他所言，生活不是我们活过的日子，而是我们记住的日子，我们为了讲述而在记忆中重现的日子。



《四季餐桌》  
(瑞典)凯瑟琳娜·林德伯格·本汉德森/著 曾炎冰/译  
未读·生活家·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6-5  
定价 88.00元

餐桌布置一直都是社交中的重头戏。餐具与器皿的放置、鲜花与饰品的搭配，不仅攸关用餐者的身份与品位，还能提升生活的美感和幸福感。在这个颜值先行的时代，餐桌也要有型有款，才能充分调动宾客的情绪和食欲。本书为瑞典餐桌艺术家凯瑟琳娜的餐桌艺术专集，带领读者发现身边之物的美感、亲手布置出独一无二的绝妙餐桌，轻松应对所有聚会场合。



《极简宇宙史》  
(法)克里斯托弗·加爾法德/著 童文煦/译  
上海三联书店 2016-3  
定价 49.50元

我们的存在的确让太阳系与众不同。一颗流星安静滑过，还来不及许愿，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了：你一下子穿越五十亿年，走进时光的旅行……霍金亲传弟子、物理学博士克里斯托弗·加爾法德带领我们踏上一场关于宇宙的去、现在和未来的惊奇之旅。不需要图表和方程式，只需凭着奇诡的想象，我们就可走向衰亡的太阳表面，飞越遥远的星系，感受来自黑洞的死亡魅力，读懂时至今日的宇宙神奇，探究关于上帝的存在、时间的起源以及人类的未来。

### 书边杂识

潘宁

## 一次孤行

首先映入我们视线的总是巨人。然而在历史的长河中我们又会遇到那么多出色的翻译家，就像福克纳之于李文俊，莎士比亚之于朱生豪，《麦田的守望者》之于年轻而早逝的孙仲旭——在尽可能无限接近原作者的道路上，出色的译者，总是最先抵达的那一个。

在完成一部小说的翻译之后，如果，还有更多的情感无处安放，那该如何是好。

在《挪威的森林》中，林少华是这样译出关于萤火虫的一段文字的，“我开始回想，最后一次看见萤火虫是什么时候呢？在什么地方呢？沉沉暗夜的水流声传来了，青砖砌成的老式水门也出现了……水门内的积水潭上

方，交织着数百只之多的萤火虫。萤火虫宛如正在燃烧的火星一样辉映着水面。不过，较之过去的数百只，渡边似乎更在意敢死队送给他的一只……那微弱浅淡的光点，仿佛迷失方向的灵魂在漆黑厚重的夜色中彷徨。”

林少华在他的散文《那片有萤火虫的山坡》中写到，“我则相反，较之那一只，更在意过去那数百只。”

以散文家面貌出现的林少华可以更为自由一些。所有的语言与思想都无须从另一个人的脑袋里折返迂回，如果我们的内心足够丰沛了，我们就要兀自绽放——《异乡人》，可以视为林少华多年翻译生涯中的一次孤行。